

证券代码: 872466

证券简称: 瑞通精工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为充盈公司流动资金,公司 2018 年度拟通过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进行融资。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为向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融资与公司关联方李树强、李希林、李伟、曾林、付才明、重庆新瑞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新瑞通商行(有限合伙)、重庆新瑞通仓储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及重庆市璧山区瑞通精密压铸有限公司发生关联担保,融资金额不超过 16000 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重庆新瑞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重庆新瑞通商行(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重庆新瑞通仓储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重庆市璧山区瑞通精密压铸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李树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希林，为李树强之子、公司董事；

李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付才明，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曾林，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同意票数 0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该议案将直接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重庆新瑞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龙青路 60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李树强
李树强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青山小区 1 号 19 幢 1 单元 5-1	-	-
重庆新瑞通商行（有限合伙）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龙青路 60 号	有限合伙企业	李伟
李希林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青山小区 1 号 19 幢 1 单元 5-1	-	-
重庆新瑞通仓储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龙青路 60 号	有限合伙企业	黎克彬
李伟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青山小区 1 号 19 幢 1 单元 5-1	-	-

曾林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青山 小区1号附512号	-	-
付才明	重庆市璧山区青杠青山 小区1号附413号	-	-

(二) 关联关系

重庆新瑞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重庆新瑞通商行（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重庆新瑞通仓储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重庆市璧山区瑞通精密压铸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李树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希林，为李树强之子、公司董事；

李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付才明，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曾林，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预计发生额等事项予以明确约定。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关联方交易为公司提供充足的经营资金提供了保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担保的过程中不涉及定价，此过程不涉及利益转移，交易公允。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重庆瑞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